

# 張曉明「謀度於義事因於民」是對反對派善意提醒

王國強 全國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廣東社團總會榮譽主席兼首席會長



王國強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在與立法會議員見面時，發表「權衡利害得失 作出明智選擇」的講話，引用春秋時期政治家晏嬰名言：「謀度於義者必得，事因於民者必成」，希望立法會議員鑑古知今，權衡義理和民意，接下來於立法會投下負責任的一票。張曉明引用晏嬰的名言寓意深遠。「謀度於義，事因於民」強調的是義理和民意，這是所有從政者安身立命之本。如果議員在重要的政制議題上，不講義理，不顧道義，不顧社會福祉，又豈是議員應有之義？如果議員不顧民意，罔顧6成市民希望落實普選的主流民意，甚至揚言不理會民意企硬否決政改，又豈是代議士應盡之責？張曉明呼籲反對派議員考慮義理和民意，投下負責任的一票，是對反對派曉以大義，善意提醒，否則「票債票償」將非聳人聽聞。

張曉明在與立法會議員見面時指出，扎實、穩固的主流民意支持政改通過，並從香港主流民意、議席得失、對立法會普選的關聯影響、對經濟民生的影響、與中央政府的關係等五個方面，勸喻反對派議員換位思考，權衡利害得失。在發言最後，張曉明引用晏嬰的名言請立法會議員三思，指「這句話講到了謀事的兩個基本立足點：一是『義』、『義理』；二是『民』，也包括民意。」

## 引用晏嬰名言寓意深遠

「謀度於義者必得，事因於民者必成。」出自《晏子春秋·內篇·問上》，齊景公問晏子曰：「謀必得，事必成。有術乎？」對曰：「有。」公曰：「其術何如？」晏子曰：「謀度於義者必得，事因於民者必成。」意思就是，遵循義理來謀事的必有所獲，為民眾利益辦事的必然成功。張曉明引用這句名言，就

是呼籲立法會議員在關乎香港政制發展的重大問題上，從義理和民意出發，作出正確抉擇，為政改邁出勇敢的一步。晏嬰的名言正正是整篇講話的「點睛之筆」。

通過政改的義理何在？一、通過政改可以讓500多萬合資格選民擁有普選特首的權利，選舉權由1,200人的選舉委員會轉移到廣大選民身上，選民可以手上一票選出合心意的特首。所有參選人以至當選特首者，都必須向全港市民負責，變相為全港市民「充權」。市民享有普選權，正是政改義理的最大體現。

二、本港社會因於政制爭拗久矣，政改問題長期困擾香港，導致社會長期對立內耗，各黨派在政改議題上各不相讓，爭吵不休，導致香港陷入無日無之的空轉。市民對於政制爭拗已經感到煩厭，希望早日結束爭論，而通過政改方案，正是解開政改死結，紓解社會矛盾，彌合社會裂痕的有效方法。通過政改令香港

走出死胡同，無疑是正義之舉。

三、近年本港社會因於政制爭議，更拖累政府施政，有激進派人士不斷在立法會內發動拉布等「不合作運動」，意圖癱瘓政府，迫使特區政府就範。政制鬥爭熾熱，令社會無法將精力時間投入到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之上。近年本港的競爭優勢不斷被周邊對手超越。「逆水行舟，不進則退」，香港不能再在政改上浪費光陰，通過政改結束政制爭拗，有利社會將注意力回歸經濟民生，這才是市民真正關注的地方，也是香港社會最大的義理。「謀度於義者必得」，通過政改既是所有立法會議員應盡之義，也是他們所肩負的責任。

義理之外，還有民意。晏嬰名言的本意是，為民眾利益辦事的必然成功。套用到當前的環境，「事因於民」也可解讀為遵循民意而行。正如張曉明在發言中表示，香港社會支持普選法案在立法會通過的主流民意已經形成，而且很扎實，很穩固，不可逆轉。他並指在民意的衡量上，「保普選、反暴力」大聯盟在短短9天時間內收集到121萬個簽名，更具有可信度和震撼性。這是實實在在的民意。18個區議會連日以大比數通過支持落實普選的動議，也是民意的反映。確實，絕大多數的民調都顯示高達6成或以上市民希望議員通過政改，支持符合人大「8·31」決定的方案，這股民意一直很穩定。再看121萬個撐政改簽名，當中所反映的民意呼聲，更是實實在在，具有廣泛的代表性。

## 主流民意撐政改 忤逆民意必敗

在一個社會，如果有6成以上民意支持的政策，相信從政人士都不敢忤逆民意，否則必定付上沉重的政治代價。然而，現時反對派人士卻依然企硬要否決政改，甚至揚言不理會民意，完全擺出一副視民意如無物的姿態。正如張曉明所言，立法會議員作為「民意代表」，能不能明知民意取向卻視而不見甚至忤逆而行呢？

「事因於民者必成」，倒轉來說，忤逆民意者必敗。一方面否決政改等於與主流民意為敵，對其不滿的選民幾可肯定會以手上一票來懲罰不聽民意的議員；另一方面，否決政改的政黨政客，必將流失大批中間選民，尤其是一直依靠中間票源爭取議席的反對派議員，失去中間選民意義議席也將不保。而且，政改被否決，不獨特首普選遙遙無期，立法會普選更是不知何年何日，這肯定會影響政黨的政綱發展以及黨內第二梯隊的空間，對各方都是全輸的結局。

張曉明在講話中呼籲反對派，真想在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背景調整自身的政治定位和立場，真想走出「死胡同」，真想與中央政府建立互信、良性互動，真想做有益於國家和民族的事情的話，眼前這一步即使再艱難，都要義無反顧地邁過去。其實，只要反對派了解「謀度於義者必得，事因於民者必成」的深意，相信可以領會張曉明的善意提醒和一番苦心。支持政改正是走出死胡同的光明大道，在歷史的關鍵時刻，反對派應積極回應中央善意。

# 網絡欺凌逆時代潮流而起

方正清

今天的香港「佔中」後遺症併發，社會不時有撕裂，族群偶會對立，激進示威、暴力衝擊、網絡欺凌等非理性抗爭持續成為社會熱點。「佔中」期間，示威者通過互聯網恐嚇前線警員；「佔中」結束以來，陸續發生了多宗學生被網絡起底，退聯支持者被網民抹黑，以及專欄作家屈穎妍遭網上圍攻。

互聯網是時代進步的產物，也是推動社會進步的工具。隨着網絡技術的升級，特別是社交網絡的風靡，網絡暴力問題日益凸顯，不斷把蓬勃發展的互聯網腐蝕出黑暗的一面。網絡欺凌，即利用互聯網，做出針對個人或群體的惡意的、重複的傷害行為，以使其他人受到傷害。例如：嘲諷中傷、恥笑咒罵、羞辱孤立、隨意造謠等。網絡欺凌主要以社交網絡、即時通訊、電子郵件和人肉搜索、網民公審、網絡改圖、短片醜化等形式發生及傳播。其中，一些惡毒的攻擊不但令當事人深受傷害，也震驚了社會。

## 做法極為卑劣

民調顯示，在2009年，有18%的受訪青少年過去一年曾受網絡欺凌；到2010年，中學生網絡欺凌的整體受害率為30.9%；到2013年，63.7%的受訪學生曾遭受網絡欺凌。私隱專員公署表示，2014年接獲網絡欺凌個案乃2013年的五倍多，其中八成與「佔中」有關。當中，大部分網絡欺凌受害者採取鸵鳥態度，沒有求助或投訴，處理手法甚為消極。

網絡欺凌的手段並不高明，屬惡意或愚蠢「網絡搗手」張牙舞爪的做法，只是激進人士抗爭的「變種」，與其行動目標一致，手段亦如出一轍。個案資料顯示，有受害者在網上公開當事人及其家人的資料，受害者被人身攻擊外，甚至發動校園欺凌其子女；公開在網上號召要把受害人的家「滅門，雞犬不留」，又公開其住址，號召網民到受害人的家對她的女兒們「送上祝福」。

網絡欺凌看似不涉身體暴力傷害，但卻是一種更加便利化的精神傷害，隨時發生、隨地襲來，且因欺凌者的「隱身」狀態，這種傷害會更隨意和沒有負疚感。從本港和海外的案例看，網絡欺凌的嚴重性不能低估，曾發生多宗青年學生因在網上受到羞辱而患上抑鬱症，甚至自殺生命。

在言論自由的大背景下，人們可以說愚蠢的、有攻擊性的話，但是一旦越過了界線，就變成了濫用言論自由。香港是法治社會，警方多次表示，在網上鼓吹他人作非法行為亦屬違法行為，有刑事責任。由於檢控網上罪行的技術仍然不算成熟，故犯罪者往往可以肆無忌憚、逍遙法外。但從近期的案件看，警方明顯加強搜集網絡欺凌的證據，作出跟進調查，甚至進行拘捕行動。

## 各界聯手治「網霸」

網絡欺凌已經演變成全球的浪潮，成為越來越嚴重的社會問題。多個國家提升了對網絡欺凌的懲罰力度，通過法律遏制事態惡化。在美國，網絡暴力分子一旦被抓獲，經由刑事法院審理，最高將面臨2年徒刑，而此前的量刑是6個月。美國對網絡安全進行立法，頒布《梅根·梅爾網絡欺凌預防法》，並制定反網絡欺凌的指引，提高大眾對網絡暴力的警惕。加拿大成立專門工作小組，研究修改有關的刑事法例，將網絡欺凌入罪。

特區政府應該透過立法加強網絡監管，同時建立應對網絡欺凌的處理機制。社會應該建立正面的網絡文化，並加強網絡道德和公民教育，防患於未然。社工組織應探索建立制衡機制，協助處理網絡欺凌問題，加強家校合作，為受欺凌者提供支持。青年網民不應被動地接受網絡資訊，並且妄下判斷，而應學習建立批判思考。

筆者認為，青年網民要懂得自我保護，切勿在網上公開個人資料，如電話及地址，而遭網上欺凌的受害人也切忌以牙還牙，不應以激進的文字及行動回應，應盡快尋求協助。

# 民主向前行 普選解困難

顏汶羽 青年民建聯主席、觀塘區議員



顏汶羽

立法會議員與負責政改的中央官員在深圳溝通，反對派議員因為中央不會就人大決定作出任何改變或修改，一意孤行要否決政改方案。

近年，政府推出不少新政，如設立創新及科技局、低收入家庭在職津貼、興建機場第三條跑道、高鐵一地兩檢安排等等，這都是在解決香港現時面對經濟容量飽和、基層家庭未能分享經濟成果的困局。可是，這些便民惠民的施政都被反對派「為反對而反對」和「為拉布而拉布」拖垮。有利的施政未能落實，香港的問題得不到解決，令本港競爭力越來越下降，連深圳也跑贏了香港。

香港的警號已經響起！本地發展已停滯多年，若反對派繼續讓香港原地踏步，香港的自身優勢便會慢慢消失。這次的政改方案，正正是解決香港現時管治困難的最佳良機。由1200名選舉委員會委員選出特首，進步為500萬合資格選民一人一票選出，從認受性來看，後者定比前者高，在民意授權下，特首推出新政勢必得到更多市民的認同，立法會的無謂阻撓亦應減少！

同樣，特首若由500萬合資格選民選出後，其施政表現便需向500萬選民交代、問責，這是最簡單的政治道理。這次政改方案的焦點應是「有普選」與「無普選」的分別，筆者相信沒有人會認為此次政改方案是一個民主退步的方案，那麼為何要香港的民主及政制發展停滯不前呢？

香港是我們的家，破壞容易建設難！為香港的未來，請立法會的反对派議員讓香港向前行一步！

# 政改方案合乎法理情

梁君彥 經民聯主席 立法會議員

從歷史角度看，擺在我們眼前的政改方案所達到的，無論如何也是歷來最民主的選舉制度。希望反對派議員能夠深入思考，仔細權衡，明智抉擇，支持政改方案，不要再在「死胡同」中亂鑽。

轉眼間6月了，本年度立法會會期已進入倒數階段。遺憾的是，政府向立法會提交的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仍未取得反對派議員的支持。按照深圳政改會面後的形勢來看，要反對派議員順應民意、時勢，讓香港可以在民主的康莊大道上繼續邁進，恐怕已非易事。加上過去一段時間，反對派議員提出了多個網綁否決政改的理由，網綁的姿態固然不利於深化討論，更非政治負責的表現。而且，他們提出反對政改方案的理據完全是站不住腳。

## 提名委員會具廣泛代表性

首先，反對派議員指普選必須符合所謂「國際標準」，沒有限制。然而，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實際情況，不單君主立憲和共和制、總統和議會制有異，就連單一和聯邦制下的中央一地方關係和權力安排亦截然不同，這是政治學的常識。英、美、法、德等主要國家，無一採用公民提名，香港必須按照《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行事，凡此種種，已有多位論者述及，在此不贅。

更重要的是，提名委員會的設計符合廣泛代表性的制度精神，委員並非背負反對派、建制及個別政黨的標籤，其組成背景是高度多元化的，任何政治或利益團體

都不可能控制提名會。若硬把提名會的提名機制視為「篩選」，要另行創造確保反對派能夠「出關」的制度，不單無視《基本法》的提名要求，亦是對提名會的一大誤解。因為在這套制度下，提名會判斷行政長官參選人是否符合愛國愛港標準，並決定是否提名其為候選人，相信提名會不會提名與中央對抗的人。

至於反對派議員指「袋住先」等於「袋一世」。其實，政府在第二輪公眾諮詢報告第3.51段中，已明確指出「在2017年以後，如果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有需要作出修改，法律條文已清楚提供可啟動進一步修改的法律基礎」，換言之，制度的優化空間一直而且永遠存在，關鍵只是「當任行政長官根據當時的實際情況作出考慮」。事實上，這種安排符合《基本法》附件一和全國人大常委會2004年「五步曲」決定的精神，即政制改革由特區政府牽頭，經過社會廣泛醞釀和商討，不可能一蹴而就，或是在現階段由中央作出某種硬性承諾。

## 民主發展不可能一蹴而就

而且，香港在短短18年間，逐步探索到一條符合香港實際情況的民主發展之路，為實現《基本法》規定的普選目標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實在是得來不易的成



梁君彥

就。在過去兩年多，特區政府就行政長官產生辦法進行了兩次的公眾諮詢，經過廣泛而充分的討論，讓大眾對香港應該如何發展民主有更透徹的認識，繼而提出今次的政改方案，亦成就了香港歷來最民主的發展。

對於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框架下的政改方案，反對派議員認為較目前的選舉制度是一種「倒退」，寧願原地踏步爭取未來有更好的方案。然而，從歷史角度看，擺在我們眼前的政改方案所達到的，無論如何也是歷來最民主的選舉制度：低門檻「入關」、暗票提名候選人、500萬合資格選民一人一票選出特首，相對繼續沿用1,200人的選舉制度，無論如何都是民主的飛躍。至於備受關注的「出關」問題，在現行方案下，每名提名委員會委員可投2至n票，相較目前的選委會制度具彈性，更利於參選人爭取支持，到一旦可以「出關」便要爭取500萬合資格選民認受，要當選並不容易，候選人的政綱和表現必須更能體現民意和符合社會整體利益。

作為立法會議員，念茲在茲的應是市民的福祉。現在不是互相推諉責任的時候。市民的眼睛是雪亮的，希望反對派議員能夠深入思考，仔細權衡，明智抉擇，支持政改方案，不要再在「死胡同」中亂鑽。

馬超 經濟、社會學雙碩士

# 抓住香港周邊發展的合作機遇

中央領導南下與香港立法會議員會面商討政改問題，北上的反對派議員聲稱依然否決政改，行政長官梁振英在會後表示，如果政改方案被否決，政府會將精力放在發展經濟及改善民生方面。如果政改通過，政府將更能集中民意，放下政改爭吵不休帶來的負面效應，更有利民生。事實上，對香港來說，不管政改方案能否過，經濟發展及民生始終是第一位，不僅因為周邊地區經濟快速發展，更因為香港經濟本身亦走在十字路口，逆水行舟不進則退。香港必須放下爭執，抓住周邊地區發展的機遇。

## 受政爭困擾香港發展不如人意

在政改的紛爭中，香港近年經濟發展不如人意。2013年GDP增長2.9%，低於此前預測的3%，本港2014年GDP增長為2.3%，是連續第三年低於過去十年3.9%的平均增幅。從季度趨勢看，2014年第四季GDP同比增長2.2%，較第三季增速下滑0.5個百分點。總體看，本港2014年經濟只維持溫和增長，表現未如理想。政府2015年的GDP增長預測為1%-3%。也就是說，增長的中位數為2%，較2014年增長低0.3個百分點，反映政府對今年的經濟前景較去年審慎。

相比較，周邊地區快速增長。中國社科院發布的2015年《城市競爭力藍皮書》顯示，在去年中國城市綜合競爭力排名中，深圳首次超越香港，躍居榜首。筆者最近有機

會考察港珠澳大橋的另一端——珠海，踏上了不久前掛牌自貿區的橫琴島，看到的是一片生機。儘管橫琴與澳門相連，更多的是服務澳門，但橫琴把觸角早早延伸至香港，要與香港合作發展特色金融業，未來它會是香港的合作者，同時也會提供香港金融的發展機遇。但如果香港一味糾纏政改紛爭，連橫琴亦極可能會是香港金融業發展的競爭對手。

隨着港珠澳大橋的建立，橫琴將成為唯一陸橋連接港澳兩地的區域，其優勢又將更為凸顯。4月23日，廣東自貿試驗區橫琴新區片區正式掛牌，成為粵港澳緊密聯繫的示範區。其中金融是重點發展的一大產業，在粵港澳金融合作中，香港是橫琴自貿區金融發展的支持者，同時，橫琴自貿區亦是香港金融發展的新機遇。問題就在香港能否從政改的紛爭谷底走出，抓住落實政改機遇，同時也是給香港自己機會。

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香港對橫琴島自貿區的金融產業創新建設可以提供很大支援。香港可以對未來橫琴自貿區的新產業進駐提供全面金融服務，另一方面，香港亦在橫琴找到金融市場。不久前，橫琴島的國有企業「大橫琴」通過香港金融市場發放15億人民幣可回流債券，利率4%。經人民銀行及發改委批准，離岸人民幣債券的50%可回流至橫琴島用於開發建設。這解決了橫琴島資金缺口，卻也讓香港離岸人民幣找到回流內地

市場的渠道。

## 橫琴自貿區的新機遇

香港金融產業因橫琴自貿區的出現找到新的機遇。一方面，香港具有金融行業成熟、資金成本低、法治保障高、產品多元化、人才國際化等為橫琴金融發展提供服務優勢；另一方面，香港金融業雖可擁抱國際，但背靠內地市場卻時有面臨政策難題的困境。今天，香港金融轉型昇華有了自貿區靈活的政策扶持、設施配套、人員支援，另外，通過橫琴自貿區的便利找到更為廣闊的市場。

兩年多來，橫琴島從原來的一家村鎮銀行已經發展到接近千家金融機構在此落戶，註冊資本達1,300億元，管理資產超過上萬億人民幣。如今，橫琴島金融機構增加了300多家，這與自貿區掛牌效應相關，增長超過了5成以上。除了傳統的銀行證券保險，還包括新型的金機機構，互聯網金融、融資租賃、保理、協力廠商支付，加上一些投資財富管理類金融機構，構成門類齊全、實力雄厚的金融產業。

橫琴島形似古琴橫臥珠江口，故名為橫琴。愜意恬然的環境，優惠的政策，基礎設施的完善，橫琴島是香港金融機構選擇入駐的好去處。香港社會需要放下不切實際的政改爭論，盡快將社會精力投入到經濟建設中。